



(電子檔已 mail 導師，活動股長紙本 1 份，請公佈在班級公佈欄)

訓育組

週	日期	星期	節次	高一	高二	高三
3	2/27	五	3	228 和平紀念日		
			4			
4	3/6	五	3	社團 1 + 防災演練預演 (總)	★社團 1+ 防災演練預演 (總)	
			4	社團 1	★社團 1	

1. 【 公服卡補抽查】 請上學期未完成 8 小時公服卡登錄的同學，於 2 月 25 日 (三) 至 3 月 4 日 (三) 17:00 前，本人親自帶著公服卡、繳交給訓育組蕭老師登記、並現場領回 (放在桌上不受理)。逾時將不再接受補登記，再請有需要補抽查之同學務必注意！請全校各班同學記得繳交親職座談會之回條、高二同學則另需多繳交教育旅行報名表，皆由活動股長統一於 2 月 26 日 (四) 繳至訓育組。

衛生組

1. 各班級、辦公室及廁所每個洗手台務必請放置肥皂，肥皂有缺少可於下課時間至衛生組領取。
 2. 外掃區請確實派員打掃各樓層樓梯、辦公室、廁所、中庭、頂樓、體育場館。
 3. 內掃區請確實打掃，勿囤積垃圾與回收品，請加強垃圾減量環保愛地球。回收物請確實清洗及壓扁。
 4. 吃完食物或飲料後，請將把包裝帶回班級丟掉！
- 為了保持廁所清潔，請勿將食物垃圾丟進廁所垃圾桶，請大家一起維護舒適的學習環境，謝謝。



健康中心



生活輔導組

一、校園事務：

- (一) 相關助學金已刊登至校網上，請自行審查，歡迎符合條件之學生至生輔組申請，請注意申請期限。
- (二) 提醒欲進行銷過同學請儘速實施，以免時間不足，而以影響個人權益，本學期截止時間如下表：

年級	截止時間
高三	115 年 4 月 30 日 1230 時
高一、二	115 年 6 月 29 日 1230 時

二、生活常規：

- (一) 各班副班長與風紀股長每日於 8 時 10 分開始點名作業，風紀股長於 10 時 10 分前將缺課報告單(紅色)交至學務處，並填寫每日缺曠統計白板，未盡職責之班級幹部將依校規處分。
- (二) 當天生活違規的同學，放學後(16:10)統一在三樓 310 視聽教室實施生活輔導教育。
- (三) 凡是違反課間規定，未依規定參加當日課後生活教育者，均依校規核記警告乙次，懲處公告有疑問者，須持相關證明親至當日執行教官處澄清，公告 3 日內未反映，視同無異議。
- (四) 班長、值日生或指定同學於外堂課及放學時，須負責教室燈光電扇及門窗管制上鎖，並請妥善保管個人貴重物品，(凡有偷竊行為，一律依法嚴懲並交警方處理)，凡未依規定之班級，當日實施課後生活輔導教育，連續違規之班級，依校規議處。
- (五) 各班副班長於每日 1010 時前將前一日點名卡繳至生輔組，逾時繳交者當日記違規點一次。
- (六) 學生一律搭乘學生專用電梯，禁止搭乘行政用電梯。
- (七) 中午用餐時間為 12 時至 12 時 35 分，寧靜午休時間為 12 時 40 分至 55 分，請同學於一律在教室內個人座位安靜休息，不得任意走動或以其他電子產品發出聲響影響他人午休，不得滯留於各處室，寧靜午休時間無正當理由在教室外走動同學，登記生活輔導教育一次。
- (八) 校園內任何時間、地方，嚴禁穿著便服、拖鞋、佩戴耳環。
- (九) 社團服裝僅可在社團時間穿著，其餘時間不可穿著，依校規處分。
- (十) 為防制學生吸菸，維護健康的學習環境，請同學發揮正義之聲，檢舉校內抽菸行為，違者除依校規議處外，並依菸害防制法移送衛生局處以罰鍰及戒菸教育，舉報者依校規從重議獎(並視當事人需要保密身分)。

三、賃居安全宣導



四、防制校園詐騙宣導：



五、防制學生藥物濫用：



六、交通安全宣導：

這些行為都是無照駕駛

小型車、機車	大型車
無照駕駛機車、小型車、大型車	
持機車駕照駕駛小型車	持大貨車駕照駕駛大客車、聯結車 持大客車駕照駕駛聯結車 持機車或小型車駕照駕駛大型車
駕照已吊銷、註銷仍駕車	
駕照吊銷期間仍駕車	
使用偽造、變造或贗領的駕照	

拒絕無照駕駛保平安
(適用機車、小型車)

- 吊扣駕照期間仍駕車
吊銷其駕照
- 若致人受傷
吊扣駕照2至4年
- 若致人重傷或死亡
吊銷駕照終身不得考領

10年內累犯！罰鍰累加無上限

第2次	機車	小型車	大型車
	3萬6千元	6萬元	8萬元
	吊扣牌照6個月		
第3次以上	按前次違反金額加罰1萬2千元		按前次違反金額加罰2萬4千元
	吊扣牌照1年		

▲ 機車、小型車車主請注意！
若借車給無照者，車主將與無照駕駛者處以相同額度的罰鍰。

七、性別平等教育宣導

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為透過網路或數位方式，基於性別之暴力行為。即針對性別而施加他人之暴力或不成比例地影響他人，包括身體、心理或性之傷害、痛苦、施加威脅、壓制和剝奪行動自由等。

一、網路跟蹤

- 對於他人反覆實施跟蹤騷擾行為，致令他人感到不安或畏懼，如：傳送攻擊或恐嚇性電子郵件或訊息；對於他人網路留言，發表攻擊性言論等。
- 透過手機 GPS 定位或電腦、網路使用紀錄跟蹤或監視他人活動。
- 違反他人意願，監視或蒐集他人網路活動或資訊。

二、惡意散播私密資料：惡意或未經同意而散布與性或性別有關之文字、聲音、圖畫、照片或影像等個人私密資料。

三、人肉搜索：透過網路搜索取得與散布未經他人同意揭露之文字、聲音、圖畫、照片或影像等私密資料。

四、性別貶抑言論或行為：對他人之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等，發表貶抑、污辱或譏笑等言論。

五、性勒索：以揭露他人性私密資料作為籌碼，對他人進行威脅、恐嚇或勒索。

六、基於性別偏見所為之強暴與死亡威脅：基於性別偏見，以強制性交或加害生命之事恐嚇他人，使他人心生畏懼者。

七、招募引誘：透過網路或數位的方式，如製作虛假廣告，進行人口販賣或引誘他人賣淫。

八、網路性騷擾：未經他人同意傳送猥褻或令他人感到不舒服的文字、聲音、影片等資料。

九、非法侵入或竊取資料：非法侵入他人電腦或相關設備，以觀覽、取得、刪除或變更他人個人資料等。

十、偽造或冒用身分：偽造、冒用他人的身分、證件，損害他人聲譽。

八、防災宣導：

緊急避難包(防災包)應準備雙肩背包(為空出雙手以應變逃生情況)，內容物以維持「3天」生命基本需求為原則，放置於隨手可拿處並每半年檢查更新。核心清單包含飲用水、罐頭或乾糧、身分證件影本、手電筒、哨子、收音機、急救藥品、保暖衣物(暖暖包/毯子)及現金。

以下為具體整理的緊急避難包清單：

- 維生食物與飲水：飲用水：每人每日至少1公升，建議準備瓶裝水。即食食物：營養棒、巧克力、餅乾、真空包裝食品、罐頭等不需烹煮、可常溫保存的食物。
- 醫療與衛生用品：急救用品：優碘、紗布、棉花棒、外傷藥膏、急救包。個人藥品：慢性病藥物、常用藥、眼鏡。衛生用品：口罩、消毒濕紙巾、乾洗手、衛生紙、生理用品。
- 防災與通訊工具：照明：手電筒、頭燈(含備用電池)。通訊與求救：哨子(發出求救訊號)、可攜式收音機(接收訊息)、行動電源。工具：瑞士刀、多功能剪刀、繩索、開罐器。
- 保暖與衣物：禦寒：暖暖包、毛毯、鋁箔保溫毯。衣物：輕便雨衣、耐磨手套、內衣褲、襪子。
- 重要物品與文件：證件影本：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存摺、房屋權狀影本。現金：少許紙鈔及零錢(自動販賣機、公共電話使用)。其他：防災地圖、記事本、筆。

**特殊需求及注意事項

特殊族群：若家有幼兒，需準備奶粉、尿布、嬰兒食品；長輩需備好假牙清潔劑、助聽器電池。

分頭準備：原則上每位家人應準備一個自己的背包。

定期檢查：每半年檢查一次，確認食物效期、電池電量。

九、法治教育宣導：

教育部校園霸凌專線 1953

教育部校園霸凌 CALL ME 卡

